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于2020年6月26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0年7月1日16:3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娟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顺利完成组建，全体监事现共同推举张利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即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止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7月1日

附件

张利娟女士，女，197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7年至2005年在昶虹电子（苏州）有限公司任品保科长、品保经理，2005年起任苏州胜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（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质量部经理、体系部经理、公共关系部经理等职。

张利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亦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